

李广胜在信阳青山纯电动汽车项目协调会上要求

齐心协力推进项目建设

本报讯(记者 黄铎)4月4日,信阳青山纯电动汽车项目协调会召开。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广胜出席会议并讲话。平桥区、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供电公司、市商业银行、市发展投资公司、航天车辆厂等单位的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

信阳青山纯电动汽车项目是我市与湖北保康青山能源研究所合作共同开发的高科技项目。湖北保康青山能源研究所是一家科技民营企业。该所开发的汽车动力电池、电机、电控技术日趋成熟,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并且具备了工业化生产的条件。该项目的建成将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目前,平桥区已对有关基础设施进行了全面建设。

会上,平桥区、市发改委、市供电公司、市商业银行、市发展投资公司等单位的负责同志结合本单位实际汇报了有关工作情况,并对下一步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李广胜在会上要求,市商业银行要积极筹措资金,保证项目贷款及时足额到位。市发改委和市工信局要将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向省主管部门汇报,争取上级部门的支持。有关单位要继续齐心协力,密切配合,及时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积极推进项目建设,争取项目早日开工,早见成效;要抢抓国家、省产业发展的战略机遇,坚持把电动汽车产业发展作为实施工业强市、兴市战略的重点项目和重要举措;要对已购买的15辆中巴车立即进行改装,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投入我市公交线路使用;要加大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等相关知名企业的合作,建立产业战略联盟,推动“产、学、研、用”有机结合,迅速打开产品市场。



日前,中建七局总经理陈颖、副总经理史先刚等在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副市长张春春陪同下先后来到羊山新区商务区、南湾管理区二号桥村、松树坦村、信阳工业城高铁车站等地就可供开发建设的用地情况进行考察。图为陈颖(前排右二)一行在南湾管理区二号桥村考察时的情景。 本报记者 黄铎 摄

沂河区 倾力把龙潭村打造成“豫南第一村”

本报讯(桂刚 马成祥)沂河区沂河乡龙潭村是“龙潭”牌茶叶的原产地,同时也是全国驰名商标“龙潭”牌茶叶品牌发源地和我市著名的旅游景点黑龙潭瀑布、白龙潭瀑布所在地。为此,沂河区充分发挥龙潭村资源优势,突出茶乡特色,加大资金政策扶持力度,倾力把龙潭村打造成为“豫南第一村”。

体验园建设。该项目计划投资1亿元,拟建设以“学茶之文化、食茶之膳食、赏茶之风景、养茶之修身”为主题的生态有机茶观光园和生态观光林。三是突出环境优势,坚持高标准建设。投资160万元高起点规划建设白龙潭广场,全力实现龙潭村村镇建设新飞跃。启动河道两岸美化、绿化以及护坡修砌、排污管道铺设、沉淀池和小型拦水坝建设,努力把河道两岸打造成该村亮丽的风景线。



办好试验区 建设新农村 实践篇



为推进农村改革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促进农业发展,日前,市供销社召开专题会议,要求全市供销社系统干部职工进一步坚持为农服务宗旨,全面提升供销社合作事业发展水平。 本报记者 黄铎 摄

为了城市形象和群众的切身利益

——访市规范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秩序集中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政府副秘书长姚启舟

□本报记者 方慧玲

在这次声势浩大的规范我市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秩序集中活动中,满街跑的无证客运三轮车成为被规范的主要对象。为什么要开展这次活动?对退出中心城区客运市场的三轮车主有哪些帮扶、安置政策?活动结束后,如何加强日常管理……带着这些问题,记者昨日专访了集中规范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政府副秘书长姚启舟。

近年,我市中心城区市容日新月异,但与之极不协调的是日益混乱的交通秩序,尤其是大量无证客运三轮车的出现,不仅影响了整个城市的良好形象,更严重威胁着广大市民的出行安全。

“为了城市的良好形象和群众的切身利益。”谈及这次集中规范活动的目的,姚启舟用一句简短而明了的话总结道。接着,他从交通秩序、客运三轮车主切身利益、三轮车客运安全三个方面阐述了规范客运三轮车的迫切性。他说,无证客运三轮车大量发展,从法律角度讲,无证客运不符合法律规定;从现实讲,这些三轮车争抢抢道,严重影响了中心城区正常的客运市场和交通秩序,社会反响极大,群众投诉越来越多,纷纷要求给予规范治理。目前中心城区客运三轮车已达3500多辆,市场容量已饱和。三轮车主目前虽然还有一定的收益,但如任其发展,收益将会越来越少,竞争加剧,导致恶性循环,

会造成一系列社会问题。再者,三轮车稳定性差,无任何安全防护措施,容易碰撞侧翻,而且大多数三轮车司机没有受过专业驾驶培训,交通法规意识淡薄,违规行为普遍,又没有参加强制保险,不仅自身安全没有保障,更对他人安全构成威胁。统计显示,现在中心城区的交通隐患50%以上与三轮车有关。因此,规范无证三轮车客运既是维护广大市民切身利益的需要,也是建设和谐、魅力信阳的需要。

“活动的出发点是以人为本、重在民生。”说起这次规范活动对客运三轮车主的影响,姚启舟说,短期看,客运三轮车主的经济收入会受到一定影响,但从长远来看,体现的是政府的关爱、特别是对弱势群体的长期关怀和照顾。“政府将采取一系列帮扶、安置政策,解决那些家庭困难的客运三轮车主的实际困难。”他解释道,对退出中心城区客运市场的三轮车主,凡符合低保条件未享受低保的,全部纳入低保范畴;符合廉租住房保障政策的,可优先租住廉租房;子女有符合条件的普通高中贫困生,可优先享受每年1000元的困难补助;对家有在读贫困大学生的实行“一对一”重点帮扶;实行再就业再培训培训补助。同时,政府初步确定600个公益性岗位,安置那些符合条件的三轮车主。

“集中规范活动之后,将成立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管理综合执法队,具体负责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的日常管理。”姚启舟自信地说:“那时,我市中心城区将更美更通畅。”

信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规范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的通告

为规范我市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管理,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出行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等法律法规,市政府决定,从2010年4月3日起至2010年6月30日,在中心城区开展规范道路交通秩序集中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此次规范道路交通秩序集中活动的中心城区范围:东:东起东环路;西:西至南湖大街;南:东起南环路东段、经鸡公山大街中段、西至茶韵路西段;北:东起北环路东段,西至鸡公山大道北段。
- 二、规范的重点:
 - (一)治理无证驾驶,加强客运车辆管理。
 - (二)查处无证驾驶、酒后驾驶、闯红灯、超速、超员、超载、乱停乱放、逆向行驶、闯禁行等交通违法行为。
 - (三)治理中心城区主要出入口及车站、大型商场、集贸市场、医院、学校等人口聚集区交通乱点。
- 三、对中心城区客运三轮车进行规范管理:
 - 1.禁止无证三轮车在中心城区载客运营;
 - 2.被禁止在中心城区从事载客运营的三轮车,车主具有中心城区常住户口的,可选择自行处置或由政府有偿收购。车主不属中心城区常住户口的,由本人自行处置。(具体收购条件、标准、地点、时间等,由市规范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秩序集中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确定并向社会公布);
 - 3.对中心城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老年人代步车进行登记,为其办理相关手续,统一编号,统一核发“申残代步临时标识”、“申老代步临时标识”;
 - 4.对违反规定在中心城区从事载客运营或违反禁行规定的,公安、交通、城管执法等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查处。
 - 4.从严查处各类机动车交通违法行为;严禁公交车、出租车随意停上下人。
 - 五、加强交通路口秩序管理,纠正行人和非机动车交通违法行为。
 - 六、对干扰、阻碍规范管理工作开展的,由公安机关依法予以制止,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进行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 七、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 3.第3年以内的,按55%收购;
- 4.第4年至第5年以内的,按45%收购;
- 5.第5年至第8年以内的,按30%收购;
- 6.8年以上以及拼装、组装车,按废品收购。
- 以上年限截至2010年3月31日。
- 五、奖励政策:自4月13日起,对当天有收购的车辆,按发票价格每车给予5%的奖励,次日4%,逐日递减至第5日1%,5日后不再奖励。
- 六、对于开具使用三轮车假购车发票的,由公安机关依法查处。
- 七、自4月20日起违反规定继续在中心城区从事载客运营的三轮车,由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 八、有偿收购地点:信阳市天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集散市场(青龙街王家湾居委会隔壁)
- 九、本通告自4月13日起执行。

2010年4月3日

信阳市规范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秩序集中活动领导小组 关于对中心城区无证客运三轮车进行有偿收购的通告

根据国务院《无照经营查处取缔办法》和信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的通告》要求,借鉴外地好的做法,结合我市实际,现就中心城区无证客运三轮车有偿收购事项通告如下:

- 一、自2010年4月13日起,严禁无证三轮车在中心城区从事载客运营。
- 二、现有无证从事载客运营的三轮车辆,按照鼓励车主自行处理或政府有偿收购的办法进行处置。
- 三、符合下列条件者,政府有偿收购:
 - 1.车主具有信阳市中心城区常住户口;
 - 2.车主持有车辆合格证;
 - 3.车主持有车辆购买正式发票;
 - 4.车主填写自愿上缴车辆并保证不再使用三轮车在中心城区载客运营承诺书。
- 四、有偿收购的标准:
 - 1.购车年限在第1年之内的,按照原车辆购买价格的65%有偿收购;
 - 2.第2年以内的,按60%收购;
 - 3.第3年以内的,按55%收购;
 - 4.第4年至第5年以内的,按45%收购;
 - 5.第5年至第8年以内的,按30%收购;
 - 6.8年以上以及拼装、组装车,按废品收购。

- (一)安置的基本原则:
 - 1.鼓励自谋职业;
 - 2.政府尽可能提供公益性岗位。
- (二)公益性岗位安置的基本条件:
 - 1.具有中心城区常住户口,男60周岁(不含60周岁)、女55周岁(不含55周岁)以下;
 - 2.有劳动能力;
 - 3.自愿接受公益性岗位就业。
- (三)优先安置范围:
 - 1.有证人力三轮车车主自愿退出中心城区客运市场的;
 - 2.有证残疾人三轮车车主自愿退出中心城区客运市场的;
 - 3.零就业家庭的。

2010年4月3日

信阳市规范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秩序集中活动领导小组 关于中心城区家庭困难客运三轮车车主帮扶安置的意见

为确保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秩序集中治理工作顺利,认真解决群众实际困难,现就中心城区中心城区家庭困难客运三轮车车主帮扶安置提出如下意见:

- 一、帮扶政策:
 - (一)凡符合低保条件未享受低保的,全部纳入低保。
 - (二)符合廉租住房保障政策的,可优先租住廉租房。
 - (三)子女有符合条件的普通高中贫困生,可优先享受每年1000元的困难补助;在读贫困大学生实行“一对一”重点帮扶。
 - (四)实行再就业再培训培训补助。
- 二、安置意见

- (一)安置的基本原则:
 - 1.鼓励自谋职业;
 - 2.政府尽可能提供公益性岗位。
- (二)公益性岗位安置的基本条件:
 - 1.具有中心城区常住户口,男60周岁(不含60周岁)、女55周岁(不含55周岁)以下;
 - 2.有劳动能力;
 - 3.自愿接受公益性岗位就业。
- (三)优先安置范围:
 - 1.有证人力三轮车车主自愿退出中心城区客运市场的;
 - 2.有证残疾人三轮车车主自愿退出中心城区客运市场的;
 - 3.零就业家庭的。

2010年4月3日

我市扎实做好非煤矿山复产验收工作

本报讯(安宣)今年以来,为确保各类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严防事故发生,我市采取多项措施,扎实做好非煤矿山复产验收工作。

一是出台文件,明确验收工作原则、工作程序、验收标准和工作步骤。二是加强宣传,出动宣传车500台次,散发复产验收工作宣传传单2000份,积极引导非煤矿山企业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完善安全生产条件。三是严格把关。在验收过程中,对提请验收的企业合格一个,验收、复产一个;对在整改后仍达不到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提请当地政府坚决予以停产。截至目前,全市已验收非煤矿山169家,验收不合格26家,停产16家。在验收过程中,共排查出安全隐患60处,投入整改资金225.4万元。

市安监局政风行风评议成绩优秀

本报讯(安宣)近日,在信阳市纠正行业不正之风领导小组下发的《2009年度全市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实行领导干部未位淘汰工作问责测评及综合考核结果通报》中,市安监局被评为优秀档次。

2009年,在市委、市政府、市纪委的正确领导下,市安监局坚持把政风行风建设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紧紧围绕安全生产中心工作和广大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认真解决政风行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全市安监系统整体形象、服务质量、办事效率得到明显提升,有力推动了各项安全生产工作开展。

新县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2010年,新县将按照全国、全省、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的部署要求,加大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力度,进一步创新工作方法,深化专项整治,强化措施落实,不断改进工作作风,加强队伍建设,促进基层安全监管网络进一步完善;杜绝重特大事故,控制和减少一般事故,为全县经济平衡发展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会议强调,各乡、镇、各部门要切实把握安全生产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建立安全监管常态化工作机制,主要领导要对安全生产工作负总责,亲自抓,对主要矛盾和突出问题,要亲临一线,解决实际问题。分管领导要具体抓,对安全生产重大问题、重

建设贯穿于机关作风建设的各个环节和各个环节,确保各项制度真正落到实处。目前,市安监局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并严格落实一周办结制。规范行为,依法行政。该局牢固树立依法行政必须依法、用权必须监督的观念,深入推进“阳光工程”,以法律为准绳,坚持依法行政,照章办事。对有悖于现行法律法规、不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努力消除工作中的政策性障碍。认真贯彻《行政许可法》,依法规范行政行为,严防各种损害基层和群众利益行为的发生。

大隐患,要亲自牵头抓好整改、抓好督办、抓好落实。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要充分发挥综合协调作用,切实增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大局意识,相互配合,以《安全生产法》为重点,大力宣传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会议对2009年度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了表彰,各乡镇(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向县政府递交了2010年度安全生产责任目标责任书。

安全生产之窗

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联办

信 阳 日 报 社